

#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发〔2011〕101号

---

##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11 年永嘉县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及部门职责分工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有关单位：

县发展改革局关于《2011 年永嘉县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及部门职责分工》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

# 2011年永嘉县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及 部门职责分工

根据《中共永嘉县委 永嘉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永委发〔2009〕70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明确责任，落实任务，现将2011年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及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如下：

## 一、立足生态环境优势，加快推进休闲旅游业发展

### （一）发展目标

2011年力争旅游经济总收入达到18亿元。

### （二）主要工作内容

1、**扩大旅游宣传营销。**充分发挥各媒体媒介的作用，灵活采取多种形式，加大对我县旅游形势、旅游政策、旅游项目的宣传推介。做好楠溪江旅游的生态优势、资源优势、文化优势、政策环境优势等方面的包装，突出“浙东南三百里水秀、岩奇、瀑多、村古、滩林美”的品牌，塑造独具山水情怀的旅游强县形象。加强对国家AAAA级旅游区—楠溪江旅游景区、国家级森林公园—龙湾潭、中国四大民居之一的楠溪江古村落等知名旅游品牌的宣传推介，进一步提升永嘉旅游资源的知名度。（责任单位：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）

2、**推进旅游大项目建设。**加快推进九丈甸园二期、金珠瀑文化休闲中心、芙蓉山庄、楠溪山居等旅游项目进度。启动集住

宿、餐饮、会务、娱乐、购物、度假等为一体的旅游产业集聚区的建设。做深做细枫孤溪旅游服务区项目、大若岩东服务区、红岩湖开发等项目前期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、县发改局、县国土资源局、县林业局）

**3、加强风景旅游资源保护。**抓紧各大景区详细规划和县旅游发展“十二五”规划的编制工作，加强规划的实施和管理，确保资源保护和开发按照规划进行。加大执法力度，依法查处景区内乱挖乱开采的行为，开展沿溪村落违章建筑清理试点工作，严防破坏生态环境和风景资源的生产经营和开发建设活动，共同保护好景区地质、地貌、森林、植被和水等资源。积极探索景区农房改造、建设与环境的融合。（责任单位：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、县规划建设局、县水利局、县林业局）

**4、提升农家乐发展水平。**进一步整合农业和旅游资源，引导各地依托田园风光、山水资源、古村名镇等发展农家乐休闲旅游特色村（示范点），把发展农家乐作为农民创业、农业功能拓展的一个重要平台，作为农业农村经济新的增长点进行培育、扶持。编制完成《永嘉县农家乐休闲旅游业发展规划》。新增县级以上农家乐特色村（示范点）3个，创建县级农家乐精品3个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农办、县卫生局、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）

**5、强化行业管理。**健全旅游综合执法机制，加强与工商、公安、物价、卫生等部门的联动，经常性开展联合执法检查，及时处理拉客宰客、强买强卖、以次充好、短斤缺两等扰乱市场行

为，维护良好的旅游市场秩序，营造有利于旅游经济加快发展的市场环境。加强旅游质监队伍建设，完善旅游投诉处理机制，快速处理各类旅游投诉。大力倡导诚信文明经营，发挥新闻媒体宣传引导和舆论监督作用，促进旅游经营者自觉规范经营行为，维护良好的旅游市场秩序。健全旅游市场质量监管与执法、旅游投诉、恶劣特殊气候、旅游高峰期等方面的旅游安全预警、旅游安全救援等机制，提升行业管理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、县工商局、县卫生局）

## **二、响应国家扩大内需政策，拓宽商贸流通业发展渠道**

### **（一）发展目标**

2011年，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1.42亿元，同比增长15%。

### **（二）主要工作任务**

**1、规范建设县城商圈。**依照《永嘉县商业网点规划》，进一步规范商业设施布局，加强商业设施建设的规划管理和市场监督管理。完善城镇商业功能，实施农贸市场改造升级，支持公益性商业便民设施建设，推进上塘-瓯北核心商圈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县经贸局）

**2、推进农村市场网络建设。**深入实施“千镇连锁超市、万村放心店”工程，推进农村流通网络建设。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，组建5家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并开展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和农产品的品牌建设。推进“新网工程”建设，完善日用消

费品、农资商品、农副产品、再生资源经营网络，争取新增网点 20 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经贸局、县供销社局、县农业局）

3、积极培育新的消费热点。继续推进家电下乡、家电以旧换新工作，拉动消费增长，继续加大对家电下乡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加强下乡产品市场监管，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。制定出台商贸流通业扶持政策，促进汽车 4S 店、物流、二手车市场等行业发  
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经贸局、县发改局）

### 三、把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机遇，提升现代物流发展水平

#### （一）发展目标

2011 年交通、仓储、邮政业等交通物流行业，力争实现增加值 3.6 亿元。

#### （二）主要工作任务

1、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。争取完成全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16.02 亿元，其中一般公路工程建设投资 13.90 亿元；农村联网公路工程投资 3195 万元；公路养护工程投资 1.77 亿元。构建“一心四站多节点”的物流产业布局，加快物流园区建设，改建瓯北客运中心为物流园区一期工程，推进黄田一级客运中心的前期工作。加快农村物流网点建设，充分利用客运站和客运班线平台，构建城乡配送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局、县发改局）

2、培育大型物流企业。发挥现有物流龙头企业的示范作用，对组团式的大型物流企业予以政策倾斜，促进我县物流市场向现代化、规模化发展，提高物流企业的竞争力。依托省公共信息平

台，引导物流企业使用信息化平台和通用、标准化软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局、县信息办、县科技局）

**3、鼓励企业二、三产业分离。**进一步运用税收杠杆和政策引导，将混合在企业“二产”中的“三产”分离出来，实现企业不同产业的业务分割和专业经营。鼓励企业从繁杂的运输、仓储等事务中剥离出来，实行业务外包或与物流企业合作，从而降低物流成本，提高物流效率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财政局、经贸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发改局）

#### **四、优化金融业发展环境，培育壮大我县金融服务业**

##### **（一）发展目标**

积极引导商业银行保持贷款总量合理适度增长，确保 2011 年末信贷增量比 2010 年末增长 15%以上。

##### **（二）主要工作任务**

**1、优化信贷结构。**避免信贷余额大起大落，切实加大政策引导力度，注重优化信贷结构，提高信贷投入效率。加强对商业银行信贷产品创新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的政策引导，着力引导金融机构改进信贷流程，不断满足不同经济主体的融资需求。加大信贷‘支农支小’力度，支持弱势群体自主创业就业。继续推动银企合作，加强对中小企业信用专项贷款的引导。（责任单位：人行县支行、温州银监分局永嘉办事处、县金融办）

**2、深化便农支付工程。**推进便农支付工程和农村支付结算指导员制度建设。加大非现金支付工具的推广，努力把瓯北双塔

路打造成国家级标准的刷卡消费无障碍街区，提升我县银行卡刷卡受理环境建设。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金融服务空白乡镇的金融服务，加快推广助农取款服务点建设。加强反假网络建设，深化银校结对反假宣传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人行县支行、温州银监分局永嘉办事处、县金融办、县教育局）

**3、加强金融改革创新。**继续解放思想，敢于创新和突破，不断深入金融体制改革，保持村镇银行、小额贷款公司等新型金融机构平稳运行。鼓励银行、证券公司、保险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、期货公司、信托公司、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在我县设立分支机构。（责任单位：县金融办、人行县支行、温州银监分局永嘉办事处）

## **五、提高土地集约利用强度，积极发展楼宇（总部）经济**

### **（一）发展目标**

2011年，全县房地产业实现增加值12.35亿元。

### **（二）主要工作任务**

**1、加强规划引导。**根据县域总体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县“十二五”规划纲要，结合重大项目建设及旧城旧村改造，科学布局商务楼宇，适当发展楼宇经济。按照“规划一批、建设一批、改造一批”的工作方针，建立可开发建设商务楼宇土地资源库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规划建设局、县发改局、县国土资源局）

**2、加快商务楼宇建设和提档升级。**整合楼宇地块资源，增加商务楼宇建设空间，引导、扶持高品质商务楼宇开发建设，积

极吸引总部企业进驻。支持已建商务楼宇的改造升级，引导楼宇企业实施软、硬件升级，提高楼宇智能化水平。鼓励发展专业化商务楼宇，促进现代服务业的高效聚集。鼓励商务楼宇不断提高物业管理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规划建设局、县发改局）

**3、改善商务楼宇和总部企业经营环境。**积极推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商务楼宇停车场、餐饮、会展、娱乐休闲及周边交通等商业、文化、生活配套服务设施。坚持以人为本，切实加强公共服务，努力营造舒适、便捷、安全的办公环境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规划建设局、县国土资源局、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、县发改局）

**4、加强招商引资。**改善投资环境，注重跟踪服务，实行项目责任挂钩制，全程协助办理有关审批手续。充分利用旅游节等节会平台及各类新闻媒体、政府网站，宣传发展楼宇经济和总部经济的政策和成果。吸引国内外大型公司、知名企业、龙头企业和高科技企业的总部和研发中心、营销中心入驻，优化我县产业结构，提升产业层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作办、县经贸局、县行政审批管理办公室）

## **六、搭建发展平台，促进创意研发等其他生产性服务业发展**

### **（一）发展目标**

2011年，R&D经费占GDP比例1.7%。

### **（二）主要工作任务**

**1、制订配套科技政策。**编制完成《永嘉县科技发展“十二



五”规划》，完善相关配套政策，从产业发展的各个环节推进我县科技事业发展。建立国家、省级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配套支持制度，引导和支持具有较强技术创新能力的中小企业开展科技创新，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成果的转化应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县科技局）

**2、建立一批公共创新平台。**启动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，加强同科研院校合作，引进高科技项目进行孵化，引导我县企业家与拥有高科技项目的人才合作创业。搭建农业推广服务平台，健全科技合作交流机制，开展校企对接活动，深化产学研合作，掌握产业技术发展趋势。组建新兴产业发展联谊会，推进我县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科技局、县经贸局、县农业局）

**3、强化服务业标准化建设。**根据与永嘉县服务业有关的服务标准目录，逐步收集完善服务业标准，通过实施与我县服务业有关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省地方标准，逐步规范我县服务业经营行为。启动永嘉阀门块状产业生产性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，组织开展阀门标准化技术人员培训、阀门材料和产品检验试验、阀门标准信息三大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质监局）

**4、促进文化产业发展。**培育文化产业主体，培育一批民营龙头文化企业。提升教玩具、纽扣拉链、鞋服制造等特色轻工业的创意设计水平，加快出版印刷、木雕产业、兰花文化、动漫创意设计等文化产业发展。挖掘山水文化、楠溪文化、红色文化、耕读文化、昆曲文化等文化资源，打造特色文化品牌。充分挖掘

永嘉黄杨木雕、永嘉兰花等文化资源，加快乌牛黄杨木雕和桥下兰花基地建设，初步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黄杨木雕产业和兰花文化产业。注重开发永嘉历史文化保护区、历史文化村镇、名人故居等文化旅游资源，促进旅游文化服务业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、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、县经贸局）

**主题词：服务业 职责分工△ 转发 通知**

---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---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1年5月24日印发

---